



臺灣苗栗地方檢察署投稿法務通訊

發稿日期：113 年 10 月 22 日

連絡人：蔡欣樺主任觀護人

連絡電話：037-353410 轉 208

苗檢辦理修復式司法教育訓練，繪畫開啟馨生

本署於 10 月 22 日結合苗栗縣榮譽觀護人協進會及財團法人犯罪被害人保護協會，共同辦理 113 年修復式司法促進者教育訓練；檢察長蔡宗熙親臨會場，表達對修復式司法促進者感謝之意。修復式司法是希望把雙方紛爭從源頭解決，雙方不再有怨恨餘留，尤其親密關係間的暴力犯罪，這些糾紛一旦進入刑事訴訟，只會根據犯罪證據判定，判定有罪即抓去關，但彼此間的怨恨並未解決，反而當事人間的情緒更高，真正的內在核心問題並未解決，修復式司法可以透過促進者和雙方當事人協談和雙方對話，坐下來溝通，了解雙方有什麼需要和期許，藉由溝通和安撫來解決紛爭，這是刑事訴訟無法達到的，尤其夫妻關係怨恨，經由促進者讓彼此了解兩方有什麼期許，用愛來解決怨恨紛爭，表面上看似一個案件，其實是解決了後面許多的相關問題衍生。

檢察長也提到了目前的詐欺案件猖狂，本署全力推動打詐宣導，現在民眾去銀行領錢時，銀行行員都會問為什麼給錢，希望民眾不要再被騙。阻詐宣導是希望大家要想清楚，天下沒有白吃的午餐，投機不如自己辛苦賺錢。而打詐是長期活動，是需要大家幫忙。

教育課程特邀請犯罪被害人家屬葉子欣葉畫家擔任講師，課程進行先由主講者葉子欣以輕鬆方式訴說自己的人生經歷及如何從失落生活中得到幫助、鼓勵，讓自己找到人生志向。再藉由現場繪畫，用畫和所有參與者交流。藉由馨生人成長過程故事分享，讓擁有相同經歷的馨生人，得到向上努力的啟發，走出失去親人的徬徨和傷痛，並在傾聽別人真實人生故事時，也讓修復式司法促進者更加了解傾聽者的重要性。

最後由犯罪被害人保護協會苗栗分會主任賴桂烟宣導犯罪被害人保護週，宣導犯罪被害人保護新法，相關的犯罪被害人保護措施都已施行，鼓勵參與的大家可以上官網查詢。

這次修復式司法教育訓練日期配合法務部犯罪被害人保護週 10 月 21 日至 28 日實施日程中，宣導大家對犯罪被害人及其家屬的關懷及提醒大家重視犯罪被害人及其家屬的權益保障。



蔡檢察長宗熙致詞



馨生人葉子欣講課



財團法人犯罪被害人保護協會苗栗分會-賴主任桂烟致詞



現場速描作品合照